

2022 年度兵团社会组织年检操作指导书

一、填报前准备工作与注意事项

(一) 年检范围：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成立的社会团体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成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具体要求请看年检通知。

(二) 网上填报和线上报送材料时间：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线下提交纸质材料和盖年检印鉴时间：年检结论公示之日起至 7 月 31 日。

(三) 参加年检的社会组织在完成网上填报并提交后先进行预审，预审通过后，将年度工作报告书打印成 A4 大小纸质文本（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财务负责人签字，加盖社会团体印章，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前往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进行初审，出具初审意见。

(四) 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及时上传业务主管单位出具初审意见的年检材料和其他应当提交的材料，进行线上报送。**对逾期未报送年检纸质材料的社会团体，将按照未参加年检处理。**年检填报过程中，请保证网络通畅，尤其是材料上传环节，由于上传的材料一般比较大，尤其需要保证网络通畅，不要刷新浏览器。

二、系统登录

(一) 兵团社会组织管理平台网站

http://49.119.98.75:9097/bspt/#/login

说明：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浏览器设置说明如下图所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会组织网上办事平台



(二) 账号登录

1. 选择“法人用户登录”

2. 用户名：社会组织 18 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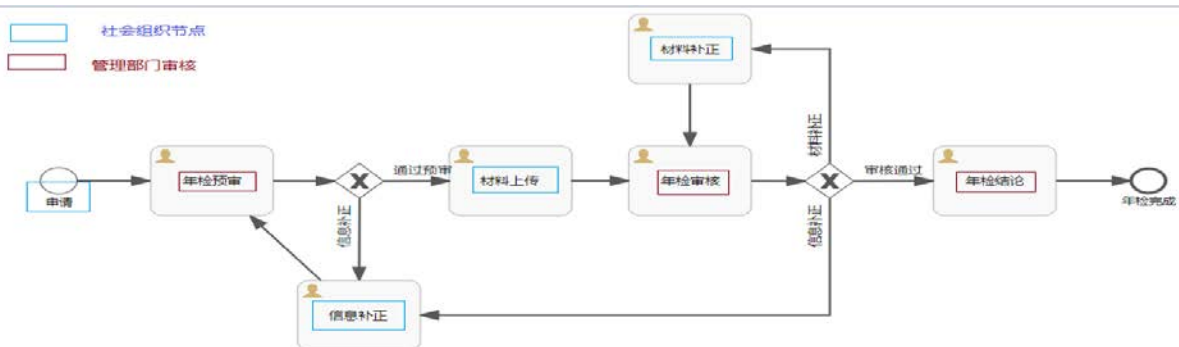
3. 密码：默认密码为 18 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6 位（包括字母，注意大小写），如果前期修改过密码，请使用修改后的密码，如果忘记修改的密码，请及时联系民政局相关负责人重置密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会组织网上办事平台



三、年检填报

(一) 年检填报流程图



(二) 年检填报

1. 年检填报位置

登录系统后，在“我的首页”中，可以查看到系统自动生成的“年检申请”事项。登记类型为“年检登记(2022)”，审批状态为“待提交”。点击“编辑”按钮，进入年检填报页面。



2. 按照顺序填写年检信息卡

包括：“基本信息”、“内部建设情况”、“财务会计报告”、“业务活动情况”等内容。下图为社会团体的填报示意图，民办非企业单位有所不同。



3. 年检保存与提交

如果未填报完毕，可以点击“保存”按钮进行暂存，下次抽时间继续填写。

如果确认填报完毕，可以点击“提交”按钮，将年检申请提交到管理人员进行年检预审。

特别说明：填报后，一定要保存或提交后，再关闭浏览器，否则信息将不会被保存。

4. 信息补正

管理人员在审核时，如发现年检填报信息不完整或者有误，则会将“年检申请”退回，由社会组织进行“信息补正”。

请点击“编辑”按钮，根据审核意见进行信息补正，如有疑问请联系民政局管理人员。

序号	组织名称	组织类型	登记类型	审批状态	申请时间	操作
1	石河子诗歌朗诵艺术协会	社会团体	年检登记	信息补正		查看 编辑

办事申请流程: 1.填写申请->2.提交申请(提交到民政局进行审核,不可再修改,如需修改可联系民政局驳回申请,如未填写完成,可先保存为草稿,以便下次继续修改。)->3.下载电子版申请材料(返回“申请业务列表”页面)->4.检查电子版申请材料是否有误(如有显示不正常处,请参考系统公告中提供的办法处理)->5.打印电子版材料,并签字盖章->6.窗口递交纸质材料。

审核结果: 退回补正
未通过原因: 信息填写不完整,信息填写有误
审核人员: 第八师民政局
审核意见: 信息补正测试: 1、未填写XX内容; 2、请完善2021年工作计划
审核时间: [] [] []

(三) 材料上传

年检通过预审后，需要上传电子材料，请根据材料清单进行准备，其中年检工作报告可在系统中下载。

1. 年检工作报告下载

1) 如下图所示，点击“下载”按钮，下载工作报告。

2) 下载工作报告后，将工作报告打印，然后签字盖章，报业务主管单位初审。

3) 上述签字盖章工作完毕后，将材料扫描为 pdf 电子文件，准备上传。



2. 进入“材料上传”页面



3. 材料上传页面

根据年检要求的材料，准备材料并扫描为单个 pdf 文件进行上传。

提醒：如果上传的材料较大，请耐心等待，不要刷新浏览器或切换页面。

注意：1.上传材料如果已在申请表中填写，可以直接下载电子版，并打印、签字、盖章后上传；没有在申请表中填写的材料，需用户自行提供。2.所有上传材料请按照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后，扫描为pdf格式再进行上传操作。3.每类材料需合并为一个pdf文件再进行上传操作。4.如何下载电子版申请表：填写完毕后，保存申请，然后在申请表页面下载材料。

序号	事项材料名称	是否必须	限制大小(MB)	格式	文件名称	操作
1	社会团体章程(来源：用户自备，加盖公章后扫描为pdf上传)	必须	40	pdf	兵团法人库项目制证说...	上传 下载 预览 删除
2	社会团体年度工作报告(来源：系统下载)	必须	40	pdf	购车注意事项.pdf	上传 下载 预览 删除

1、此处上传材料

2. 材料上传后，提交审核

提交 保存 返回

4. 材料补正

管理人员在审核材料过程中，如发现材料内容不正确，或者内容不完整，将会退回材料，由社会组织重新准备上传材料。

请根据管理人员的审核意见完善材料，重新进行上传。操作步骤与“材料上传”环节相同。

您所申请的业务

年检流程 基金会办事指南 社会团体办事指南 民办办事指南

办事申请流程：1.填写申请-->2.提交申请(提交到民政局进行审核，不可再修改，如需修改可联系系民政局驳回申请。如未填写完成，可先保存为草稿，以便下次继续修改。) -->3.下载电子版申请材料(返回“申请业务列表”页面) -->4.检查电子版申请材料是否有误(如有显示不正常处，请参考系统公告中提供的办法处理) -->5.打印电子版材料，并签字盖章-->6.窗口递交纸质材料。

序号	组织名称	组织类型	登记类型	审批状态	申请时间	操作
1	石河子诗歌朗诵艺术协会	社会团体	年检登记(2020年)	材料补正	2021-01-28 10:26:58	查看 材料上传 下载
审核结果		不予通过	未通过原因	信息填写不完整,信息填写有误		进行材料补正
审核人员		第八师民政局	审核意见	材料内容不完整。1、需要补充审计报告。		
审核时间		2021-04-02 10:41:29				

5. 年检审核通过

如果查看到审批状态为“年检结论”，说明年检已经审核通过，请等待民政局通知，前往提交纸质材料。

您申请的业务

年检流程 基金会办事指南 社会团体办事指南 民办办事指南

办事申请流程: 1.填写申请->2.提交申请(提交到民政局进行审核,不可再修改,如需修改可联系民政局驳回申请。如未填写完成,可先保存为草稿,以便下次继续修改。)->3.下载电子版申请材料(返回申请业务列表页面)->4.检查电子版申请材料是否有误(如有显示不正常处,请参考系统公告中提供的办法处理)->5.打印电子版材料,并签字盖章->6.窗口递交纸质材料。

序号	组织名称	组织类型	登记类型	审批状态	申请时间	操作
1	石河子诗朗诵协会	社会团体	年检登记(2020年)	年检结论	2021-01-28 10:26:58	查看 材料查看 下载

审核结果: 通过

审核人员: 第八师民政局

审核意见: 通过审核,等待年检结论

审核时间: 2021-04-02 10:43:46

6. 提交纸质材料，并进行年检盖章

请根据民政局管理人员的通知，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纸质材料和登记证书，前往民政局提交纸质材料进行终审，并在证书上进行加盖年检结论印鉴。

未加盖年检印鉴且无正当理由的，视同不按照规定接受监督检查。

四、常见问题

年检填报时，发现无法提交成功。

请根据右侧的提示信息，补充相关的信息卡内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会组织网上办事平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养老行业协会 2022年度工作报告书

本社会团体承诺：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的2022年度工作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联系人*	联系人 请输入联系人姓名 0/50	移动电话*	移动电话 电话号码不能为空 0/5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不能为空 0/50	传真*	传真 请输入传真 0/50
------	-------------------	-------	--------------------	-------	--------------------	-----	---------------

说明：电话、移动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联系方式，应确保可联可通。

一、基本信息

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养老行业协会		
业务主管单位/党建领导机关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	11/25	行业分类
业务范围	组织培训，开展交流合作，完成委托事宜。	15/5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提示：请确保[年检附加表]页面内容填写完整

提示：请确保[业务活动情况]页面内容填写完整

提示：请确保[接受监督管理情况]页面内容填写完整

提示：请确保[内部建设情况]页面内容填写完整

提示：请确保[基本信息]页面内容填写完整